

证券代码：300386

证券简称：飞天诚信

公告编号：2016-014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6年4月20日（星期三）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会议为2015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4月20日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19日-2016年4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9日15:00至2016年4月20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4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座17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1. 《关于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 《关于调整 201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8. 《关于聘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向股东作出述职报告。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就其中的议案 5、7、8，本公司独立董事已经明确发表同意意见。

（三）议案 5、7、8 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持股 5%以下（不含持股 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四）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30 日相关公告及刊载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4月15日（8:3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座17楼 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身份证及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法人证券账户卡原件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2），以上资料请于2016年4月15日下午5点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证券事务部详情信息如下：

收件人：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座17楼

邮政编码：100085

传真号码：010-62304477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说明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居彩

电话：010-62304466-1709

传真：010-62304477

邮编：100085

电子邮箱：jucai@ftsafe.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座17层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1日

附件 1 :

授权委托书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委托人 ）（持股比例： ）特委托 先生/女士（受托人身份号码： ）代理本人/本单位出席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该代理人按照本人/本单位指定的表决意见进行议案表决（议案表决意见表详见附件），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调整 201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聘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1、对以上事项进行表决时，请在表决意见选择项下打“ ”；多选或者不填表示弃权。

2、如股东没有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请填写营业执照编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是否本人参会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件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386
- 2、投票简称：“飞天投票”
- 3、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9:30-11:30，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在投票当日，“飞天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调整 201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7.00
议案 8	《关于聘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议案 9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本次股东大会无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查询投票结果:股东可在完成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投票查询”功能既可以查询互联网投票记录也可以查询交易系统投票记录。